

年产 80 万米预应力混凝土管桩生产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建设单位： 湖南平新洞庭建材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 湖南平新洞庭建材有限公司

2019 年 6 月

建设单位:湖南平新洞庭建材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徐立新

编制单位:湖南平新洞庭建材有限公司

报告编写人: 陈慧

项目负责人: 张志强

建设单位: 湖南平新洞庭建材有限公司 (盖章)

电话: 13874325086

邮编: 413200

地址: 湖南省益阳市南县经济开发区

目 录

前 言.....	1
一、建设项目名称及验收标准.....	2
二、验收依据.....	3
三、工程建设情况.....	5
四、主要污染物产生情况及环境保护措施.....	12
五、环评报告表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审批部门审批意见.....	16
六、验收执行标准.....	17
七、验收监测内容、监测分析及质量控制和保证.....	18
八、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9
九、验收监测结果.....	22
十、环保检查与环境管理.....	26
十一、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29

前 言

湖南平新洞庭建材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8 年 5 月，注册资金 6500 万元，公司位于湖南省益阳市南县经济开发区。占地 40145 平方米，公司主要生产预应力混凝土管桩、各种类型预制桩及混凝土预制产品等，总投资约 4500 万元。公司建设 1 条国内一流的预应力管桩生产线，年生产能力 80 万米。公司于 2018 年 7 月与南县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了投资合同书。

2018 年 9 月，湖南华中矿业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湖南平新洞庭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80 万米预应力混凝土管桩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8 年 11 月 9 日南县环境保护局以南环审(表)[2018]27 号对该环评报告进行了批复。项目于 2018 年 11 月开工建设，2019 年 3 月项目建设完成，建设完成正式投入试运营，目前投产后各生产设施和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基本具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条件。

2019 年 5 月，根据各级环保部门制定的有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的要求和规定，公司委托湖南中润恒信环保有限公司对该项目整体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2019 年 5 月 16 日~17 日，湖南中润恒信环保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了整体现场监测，出具检测报告见附件。公司依据其验收监测结果及环境管理检查结果编制该验收监测报告。

一、建设项目名称及验收标准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 80 万米预应力混凝土管桩生产项目				
建设单位	湖南平新洞庭建材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徐立新	联系人	张志强		
通信地址	湖南省益阳市南县经济开发区				
联系电话	18390775554	邮编	413200		
建设地点	湖南省益阳市南县经济开发区 (E112° 22' 35.6" , N29° 22' 29.9")				
项目性质	新建	行业类别及代码	C3021 水泥制品制造		
投入试生产时间	2018 年 3 月	现场监测时间	2019 年 5 月 16 日-5 月 17 日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南县环境保护局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湖南华中矿业有限公司		
环境保护设施监测 单位	湖南中润恒信环保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万元)	4500	环保总投资概算(万元)	25	比例	0.56%
实际总投资(万元)	4500	实际环保总投资概算(万元)	19	比例	0.4%
劳动定员(人)	80	生产时间(h)	全年工作 300 天, 每天一班, 每班 8 小时		

二、验收依据

-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14年4月修订，2015年1月1日起实施；
- 2、《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年12月29日修订）1997年3月1日起施行；
- 3、《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年6月27日修订）2018年1月1日起施行；
- 4、《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6年1月1日起施行；
- 5、《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05年4月1日起施行，（2016年11月7日修正版）
- 6、《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第682号令，2017年7月修订，2017年10月1日起施行；
- 7、《关于印发污染源监测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家环保总局环发[1999]246号，1999年11月1日发布施行；
- 8、《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2017年11月20日发布，2017年11月20日起施行；
- 9、《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年第9号，2018年05月16日；
- 10、《环境监测管理办法》总局令第39号，2007年07月25日发布，2007年9月1日起施行；
- 11、《湖南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湖南省人民政府令第215号，2007年6月29日通过，2007年10月1日起施行；
- 12、《湖南平新洞庭建材有限公司年产80万米预应力混凝土管桩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湖南华中矿业有限公司，2018年9月；

14、《南县环境保护局关于“湖南平新洞庭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80 万米预应力混凝土管桩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南环审(表)[2018]27 号，2018 年 11 月 9 日。

三、工程建设情况

3.1 地理位置

湖南省益阳市南县经济开发区

表 3-5 项目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环境要素	保护目标	特征	方位与离场界的距离	保护级别
环境空气	新颜居民	居住, 4 户	北面, 40-120m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二级标准
	新颜居民	居住, 9 户	东面, 30-120m	
	南县新颜学校	教育, 300 人	东南面, 400m	
声环境	新颜居民	居住, 4 户	北面, 40-120m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2 类标准
	新颜居民	居住, 9 户	东面, 30-120m	
水环境	藕池河支	渔业用水区	西侧约 4.2km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III 类标准
	南茅运河	/	东侧约 670m	

3.2 厂区平面布置

该项目厂区平面布置图见附图2, 整体来说, 项目区总体布局合理, 厂房、堆场功能分区清晰。本项目生产车间位于厂房南侧; 办公楼位于项目北侧、成品堆场位于厂房北面, 锅炉房位于东南角, 原料仓库位于东侧。高噪声设备均位于生产车间内, 经过厂房隔声后, 生产区不会对生活区及周边居民造成影响。

厂区设计道路宽度可保证消防汽车和人员畅通无阻。要求增加绿化面积, 减轻废气、噪声等污染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3.3 建设内容

3.3.1 主要工程内容及规模

表 3-2 项目主要工程内容一览表

工程组成	工程内容	
主体工程	焊笼车间	主要进行钢筋加工和钢筋笼制作, 放置液压切断机、电焊机、对焊机等设备。1000 平方米, 混凝土结构, 一层。
	搅拌车间	主要为混凝土搅拌工序, 放置搅拌机等设备。800 平方米, 混凝土结构, 一层。
	生产车间	主要包括浇筑、张拉、离心、蒸汽养护、脱模、修整等工序, 放置单辊离心机、张拉机、镗头机等设备。2000 平方米, 混凝土结构, 一层。
辅助工程	食堂宿舍、办公楼等。	
公用	供水	南县自来水公司提供。

工程	排水		排水实行雨污分流制，生产废水收集后回用；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南县第二污水处理厂，最终排入藕池河中支。
	供热		设有一台 12t/h 生物质锅炉。
	供电		由南县城市电网提供，内置 1 台 500KVA 变压器。
环保工程	废水治理	生产废水	收集后回用。
		生活废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南县第二污水处理厂。
	废气治理	无组织粉尘	物料堆场加装自动喷淋设备；卸料时洒水抑尘。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锅炉烟气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40 米高烟囱排放。
		油烟	食堂油烟采用油烟机进行处理后达标排放。
	噪声治理		采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减振、隔声等措施
	一般固废处理		生产固废外售处置；除尘器收集的粉尘收集后回用于生产；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锅炉炉灰用作周围农田肥料。
危险废物		废矿物油由有资质的单位回收。	
储运工程	物料仓库		用于堆放原料石子和砂。
	水泥储罐		50t 水泥储罐 1 个，用于存放原料水泥。
	成品堆场		用于堆放成品为混凝土电杆。

3.3.2 环保投资

本项目实际环保投资为 20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0.56%，详见表 3-3。

表 3-3 环保投资一览表

污染类型	污染物		防治措施	环保投资预算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万元)	备注
废气	有组织粉尘		布袋除尘装置+15m 排气筒	10	/	未投
	无组织粉尘		物料堆场加装自动喷淋设备；卸料时洒水抑尘		5	已投
	锅炉废气		布袋除尘器+40m 高排气筒	5	5	已投
	油烟		油烟机	1	1	已投
废水	生产废水		三级沉淀池	2	2	已投
	生活废水		化粪池	1	1	已投
噪声	机器噪声		采取减振、隔声，加强绿化等措施	3	3	已投
固体废物	生产	工艺固废	外售处置	3	/	已投
	除尘器	粉尘	回用于生产		/	已投
	机械	废矿物油	由有资质的单位回收，危废暂存间		1	/
	锅炉	炉灰	用作周围农田肥料		0.5	已投
	职工	生活垃圾	设定点收集设施，由环		0.5	已投

	生活		卫部门清运处理		
合计				25	19

3.3.4 项目主要设备

主要生产设备见表 3-5。

表 3-5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台/套)
1	离心机	Φ300mm-Φ600mm, 单八组	6
2	滚焊机	ZX7-315	6
3	编笼机	-	2
4	对焊机	UN-100	1
5	双梁桥吊	Gn=8+8T S=22.5、24.5、19.5M	2
6	管膜	-	160
7	卷扬机	-	1
8	螺杆式空压机	13m ³	1
9	镗头机	-	2
10	水泥筒仓	200t	2
11	张拉机	300 t	2
12	切断机	-	2
13	搅拌机	JS3000	1
14	铲车	H850	1
15	配料机	PLD1200	4
16	蒸压釜	Ø1.65~Ø2.85, 使用蒸汽	3
17	粉磨机	-	1
18	生物质锅炉	12t/h	1
19	自动喷淋设备	-	2

3.3.5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燃料

表 3-6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年消耗量一览

名称	年用量	储存量	储存方式	来源	备注	
原辅材料	水泥	20000t/a	600t/a	储罐	外购	罐车运输
	石子	60000t/a	200t/a	堆场	外购	粒径 10-30mm, 汽车运输
	黄沙	16000t/a	500t/a	堆场	外购	中粗砂, 汽车运输
	减水剂	100t/a	2t/a	储罐	外购	汽车运输
	脱模剂	10t/a	0.2t/a	储罐	外购	汽车运输
	钢板	3000t/a	100t/a	仓库	外购	直径为 12mm 或 14mm
	高强钢	2000t/a	50t/a	仓库	外购	直径 4.8mm, 汽车运输
	螺旋筋	700t/a	20t/a	仓库	外购	汽车运输
	焊条	2t/a	0.05t/a	仓库	外购	散装, 汽车运输
能源	电	9 万 kwh/a	/	--	当地电网	
燃料	生物质	2640t/a	80t/a	仓库	外购	当地

减水剂是一种在维持混凝土坍落度不变的条件下, 能减少拌合用水量的混凝土外加剂。大多属于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有木质素磺酸盐、萘磺酸盐甲醛聚合物

等。加入混凝土拌合物后对水泥颗粒有分散作用，能改善其工作性，减少单位用水量，改善混凝土拌合物的流动性；或减少单位水泥用量，节约水泥。

塑料脱模剂是采用高粘度聚硅氧烷、环保型表面活性剂及高效乳化剂反应而成的水性乳液。

3.4 公用工程

3.4.1 水平衡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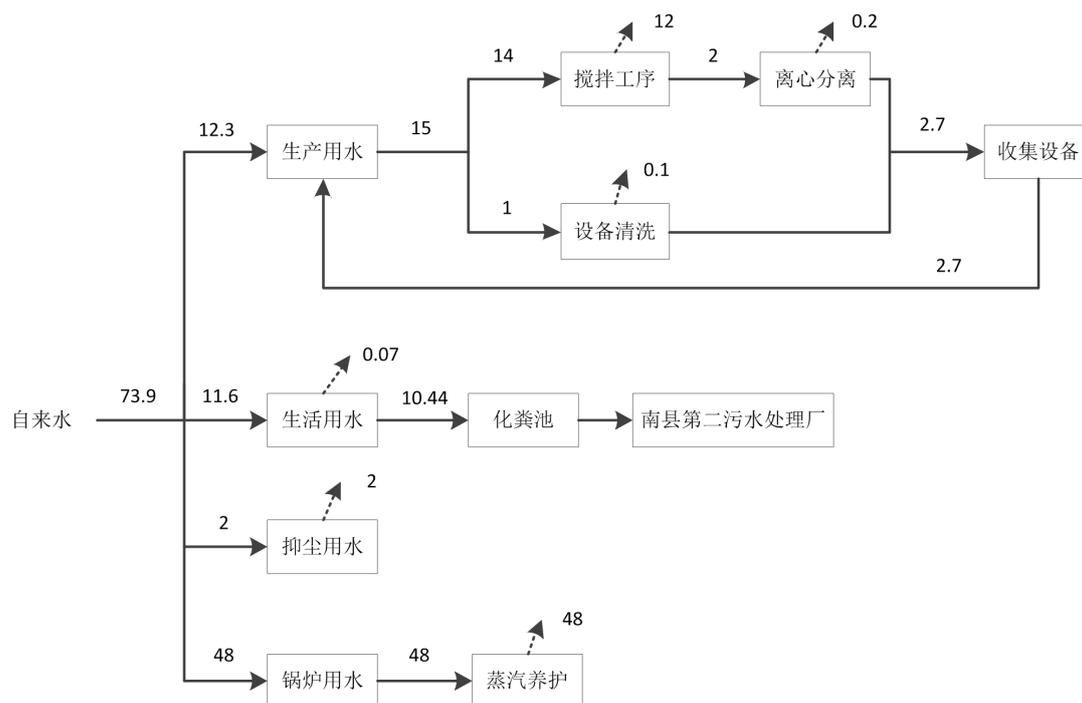


图 3-1 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 m³/d

3.5 生产工艺及产污节点图

项目营运流程简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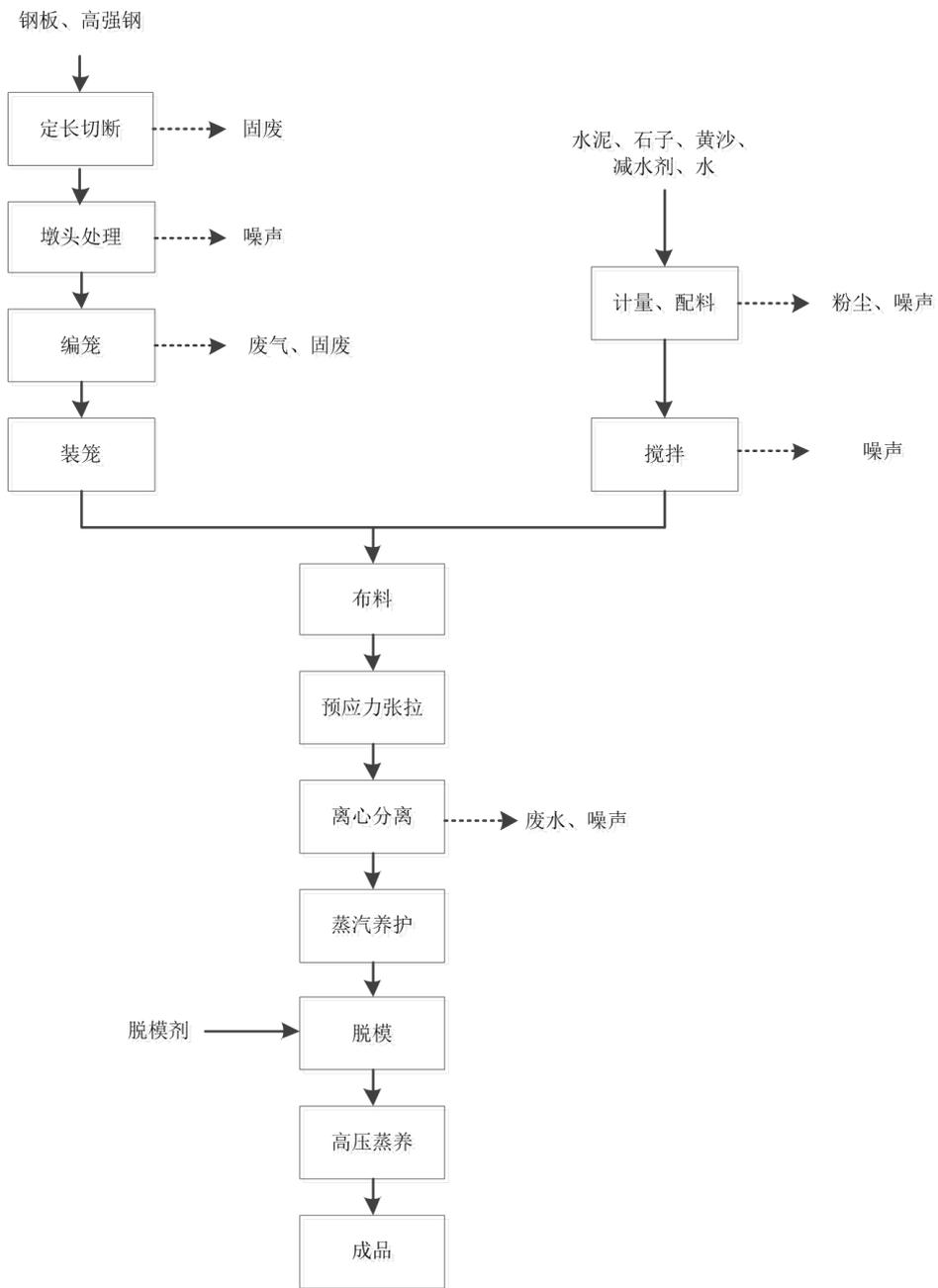


图 5-2 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生产工艺流程说明:

(1) 钢材处理

定长切断: 定长切断是指将端头板(钢板)、螺旋筋(线材)以及钢筋(线材)按照所生产的产品尺寸, 进行定长切断。

镦头处理: 镦头处理是指将切好的线材在镦头机上进行镦头, 镦头是指将线材的端部钱粗, 作为预应力钢筋或冷拉时钢筋的锚固头。

编笼: 预应力主筋采用低松弛型的预应力混凝土用钢棒, 需要精确确定长、切断、镦头螺旋筋采用椎 4mm-6mm 的低碳冷拔钢丝根据离心管桩结构配筋以及产品设计要求, 将镦头处理好的线材按照产品所需的形状、尺寸进行编制成型。编笼过程中需要焊接, 本项目采用滚焊机进行焊接作业。滚焊机在焊接时是不用焊条的, 直接使用大电流将两片金属重叠区焊接在一起, 无焊烟产生。

装笼: 将制作好的钢筋骨架、端板(已焊套箍)放置于离心模具内, 并与预应力钢筋固板、张拉板、张拉杆等链接。

(2) 搅拌制作

①磨细砂: 将粒径较大的卵石用皮带输送至粉磨机, 成产品备用。

②物料运输及储存方式: 项目水泥及外加剂以压缩空气吹入水泥筒仓, 辅以螺旋输送机给水泥秤供料; 磨细砂、碎石、黄沙通过地仓, 以搅拌机配套的封闭式皮带输送方式完成。因此, 砂石、水泥在输送过程中产生的无组织粉尘量较小, 主要为砂石入受料斗时产生的粉多此过程采用皮带将原料装入受料斗内, 工作人员要严格按操作规定操作, 并尽量降低投料落差, 以减少粉尘的排放。

③搅拌混凝土: 根据设计好的配合比例, 将水泥、砂、石、外加剂和水等经过精确计量, 用混凝土强制式搅拌机制成 3cm-5cm 的低坍落度的新搅拌混凝土。

项目所用黄沙为河沙, 含土量极少, 在筛分过程中产生的粉尘极少。

④布料: 按每种离心管桩产品的用量要求, 将新拌混凝土沿模具均匀填满下

半模，在张拉一端尽可能多布一些混凝土。

⑤预应力张拉：采用千斤顶式的张拉机对和模后的离心产品钢筋骨架进行整体张拉，张降钢筋强度的 70%后，用大螺母将张拉杆固定在模具上。

⑥离心成型：将上述张拉锚固后的带模离心产品吊至离心机上方，按初速、中速、中高速、高速的离心速度逐级加速，离心时间一般为 10min-18min。通过离心密实成型工艺，使龄混凝土沿离心产品的模具四周均匀密实，同时，灌装形成一圆形内腔。离心结束后，将张拉端抬高，倾倒离心过程中产生的废浆水。

⑦蒸汽养护：将离心成型后的带模离心产品吊至常压养护池(坑)良养护池为密闭装置，静停 1h — 2h，缓慢升温至 90℃— 100℃，常压下养护 4h — 8h，使混凝土强度达到 40MPa 以上。

水蒸汽在蒸养池内冷凝为水，呈碱性，回用于砼搅拌。

⑧脱模将蒸汽养护后的带模具的产品吊至专用脱模台位上，用风动扳手卸往张拉螺栓及合模螺栓，给桩体施加预应力，然后吊走上半模，翻动下半模，卸往预应力张拉大螺杆。清理上下半模、锚固板、张拉杆、并涂刷脱模剂。对于混凝土设计强度等级为 C60 的离心管概将脱模后的离心管桩直接吊运至成品堆场码堆，自然养护，达到出厂强度后即可出厂。

3.6 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规模、工艺等均无变化。与环评不同：环评要求物料输送、配料、混合搅拌等工艺没有采取集气罩收集，经布袋除尘装置处理后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目前企业物料输送、配料、混合搅拌等工艺粉尘经无组织排放。经监测报告结果显示，物料输送、配料、混合搅拌等工艺粉尘，无组织排放可以达到《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中的排放限值。

四、主要污染物产生情况及环境保护措施

4.1 废水污染治理和达标排放措施

1.1 生产废水

生产过程经三级沉淀之后回用，无生产废水排放。

1.2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南县第二污水处理厂。

4.2 废气污染治理和排放措施

依据场区实际建设情况，建成后项目运营期主要废气产生环节与处理措施见表：

表 4-2 运营期主要废气产排及其处理措施

废气类别	产污节点或工序	主要污染物及排放量	排放去向	主要措施
粉尘	堆场、装卸	粉尘	无组织排放至大气环境中	物料堆场加装自动喷淋设备；卸料时洒水抑尘
生物质锅炉	锅炉房	二氧化硫、烟尘、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至大气环境中	布袋除尘器+40m 高排气筒
食堂	油烟	油烟废气	无组织排放至大气环境中	油烟净化器处理之后高空排放

4.3 噪声污染治理和排放措施

依据场区实际建设情况，建成后项目运营期主要噪声产生环节及其处理措施，归纳如下表：

表 4-3 运行期主要噪声源及治理措施

序号	噪声源	噪声值	已采取的主要污染防治措施	噪声消减量
1	离心机	85~90	根据噪声源情况，采取减震、隔声、消声等措施减少噪声源强，再通过合理布置、距离衰减等满足排放标准要求	30
2	镗头机	75~80		20
3	粉磨机	80~85		25
4	张拉机	80~85		25
5	搅拌机	80~85		25
6	配料机	80~85		25
7	切断机	80~85		25
8	滚焊机	80~85		25

9	编笼机	75~80		20
	对焊机	80~85		25
	卷扬机	80~85		25
	螺杆式空压机	80~85		25
	锅炉风机	80~85		25

4.4 固体废物污染物治理和排放措施

依据场区实际建设情况，建成后项目运营期主要固废产生环节及其处理措施

见表：

表 4-4 运营期主要固废及其处置措施

序号	固体废物名称	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编号	产生量	环评要求处置措施
1	生产固废	一般固废	/	1000	外售处置
2	粉尘	一般固废	/	749.67	收集后回用于生产
3	废矿物油	危险废物	HW09	0.01	由有资质的单位回收
4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	24	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5	炉灰	一般固废	/	202	用作周围农田农肥

4.5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本项目实际环保投资为 19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0.4%，详见表 3-3。

表 3-3 环保投资一览表

污染类型	污染物		防治措施	环保投资预算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万元)	备注
废气	有组织粉尘		布袋除尘装置+15m 排气筒	10	/	未投
	无组织粉尘		物料堆场加装自动喷淋设备；卸料时洒水抑尘		5	已投
	锅炉废气		布袋除尘器+40m 高排气筒	5	5	已投
	油烟		油烟机	1	1	已投
废水	生产废水		三级沉淀池	2	2	已投
	生活废水		化粪池	1	1	已投
噪声	机器噪声		采取减振、隔声，加强绿化等措施	3	3	已投
固体废物	生产	工艺固废	外售处置	3	/	已投
	除尘器	粉尘	回用于生产		/	已投
	机械	废矿物油	由有资质的单位回收，建设危废暂存间		1	已投
	锅炉	炉灰	用作周围农田肥料		0.5	已投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设定点收集设施,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0.5	已投
合计				25	19	

4.6 环保设施及措施落实情况

验收监测期间,报告编制及现场监测人员对本项目环评批复要求的落实情况进行了逐一核实,其具体落实情况如下:

表 4-6 环保设施及措施落实情况

序号	环评批复要求	实际落实情况
1	废气:物料输送、配料、混合搅拌等工艺有组织排放粉尘必须采取集气罩收集,经布袋除尘装置处理后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达到《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中表 1 中的排放限值;堆场、装卸等无组织排放粉尘必须加装自动喷淋设备,洒水抑尘,达到《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中表 3 中的排放限值;焊接工艺必须配备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处理焊接烟尘,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生物质锅炉烟气必须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 40 米高排气筒排放,达到《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3 中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标准;食堂油烟必须经油烟净化机处理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中规定的小型规模标准后排放;该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 50 米。	物料输送、配料、混合搅拌等工艺无组织排放;堆场、装卸等无组织排放粉尘加装自动喷淋设备,洒水抑尘,可以达到《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中表 3 中的排放限值;焊接工艺必须配备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处理焊接烟尘;生物质锅炉烟气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 40 米高排气筒排放,可以达到《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3 中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标准;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机处理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中规定的小型规模标准后排放;项目卫生防护距离 50 米内无居民。
2	废水:按“雨污分流”的原则,规范建设给排水系统和废水处理设施。离心废水、设备清洗废水必须经收集后回用于混凝土搅拌用水,不外排;生活废水必须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园区管网进入南县第二污水处理厂深化处理。	雨污分流,离心废水、设备清洗废水经收集后回用于混凝土搅拌用水;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园区管网进入南县第二污水处理厂深化处理。
3	固体废物:必须分类收集、分类贮存、分别利用或处置。不合格的水泥制品、钢材边角料等生产工艺一般固废必须妥善处置;集气罩收集的物料输送、配料、混合搅拌等工序粉尘必须回用于混凝土搅拌工艺;炉灰必须用作周围农田农肥处置;生活垃圾应收集后送环卫部门及时处理;机械维护产生的废矿物油必须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中的相关要求收集、暂存和处理。	集气罩收集的物料输送、配料、混合搅拌等工序粉尘回用于混凝土搅拌工艺;炉灰用作周围农田农肥处置;生活垃圾应收集后送环卫部门处理;机械维护产生的废矿物油暂时未处理。
4	噪声:选用噪声低、振动小的先进设备。高噪声设备要采取相应的基础减振和隔声措施,加强设备的维护管理,加强厂区绿化,加强文明生产管理,确保厂界噪声达标。	厂界噪声可以达标。

经现场检查,湖南平新洞庭建材有限公司环保设施运行过程中有专人负责设备检查、操作及管理,保障环保设施正常运转,并由设备厂家派人定期检修。本项目不设专门的监测设备,由项目建设方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监测,监测频

率由环境管理部门确定。

本项目做到了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执行了国家有关建设项目环保审批手续及“三同时”制度。

五、环评报告表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审批部门审批意见

5.1 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本项目所在地环境质量较好，项目符合国家的有关产业政策，并针对项目产生的废水、废气、固体废弃物、噪声等采取有效的环保措施，污染物可实现达标排放，符合国家有关环保要求，从环境保护的角度考虑，本项目的选址及建设基本可行。

5.2 环境影响评价建议

(1) 加强环境管理工作，建立一套完善的环保管理制度，制定专门的环境管理规章制度，加强环境保护工作的管理。并保证设施良好运行，达到预期的处理效果，确保“三废”达标排放。

(2) 建设单位要积极协调好该项目与邻里各单位、公司关系，取得相互之间的谅解，避免对周围环境造成不利影响。

(3) 制定可行的防火规章制度和岗位责任制度，确保安全生产。应遵守国家的环保政策、法规、法律。

(4) 企业要节约能源，节约用水，进一步加强有用物质的回收，减少污染物的排放量。

5.3 环评批复意见

2018年11月9日南县环境保护局对湖南平新洞庭建材有限公司年产80万米预应力混凝土管桩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了批复。批复意见见附件。

六、验收执行标准

6.1 废气

工艺废气，执行《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中表 1、表 3 中的排放限值；焊接烟尘，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生物质锅炉废气，参照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3 中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食堂油烟气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中规定的小型规模标准。

6.2 废水

生产废水收集回用，不外排；生活废水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

6.3 噪声

营运期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6.4 固废

一般固废暂存场所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 2013 修改单；生活垃圾执行《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危险固体废物暂存场所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 2013 年修改单的通知标准限值。

6.5 环评报告表审批文件名称及文号

南县环境保护局《关于湖南平新洞庭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80 万米预应力混凝土管桩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南环审(表)[2018]27 号，2018 年 11 月 9 日。

七、验收监测内容、监测分析及质量控制和保证

7.1 验收范围

根据项目建设内容和污染源排放情况，本次验收的范围包括项目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固体废物处置情况检查、环评及环评批复落实情况、环保设施建设与运行情况、环保机构及规章制度建设情况等。

7.2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7.2.1 验收监测内容

验收现场监测内容含对项目产生的废水、废气和噪声监测，其监测点位、监测项目、监测频次详见表 7-1，监测点位分布见附图。

表 7-1 验收监测内容一览表

类别	监测点位	来源	监测内容	监测频次	备注
无组织废气	厂界上风向一个点、下风向三个	生产	颗粒物	3 次/天，连续采样 2 天	
有组织废气	生物质锅炉废气处理设施进口		颗粒物、汞及其化合物、氮氧化物、二氧化硫、烟气黑度	3 次/天，连续采样 2 天	
	生物质锅炉废气处理设施出口				
循环水池	废水	生产	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生化需氧量（BOD ₅ ）、氨氮、动植物油	3 次/天，连续采样 2 天	
厂界噪声	项目场界四周外 1m 处	生产	厂界噪声	昼间、夜间各 1 次，连续监测 2 天	

八、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8.1 监测分析方法及仪器

表 8-1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检测项目	检测标准方法	仪器型号	检出限	单位	
有组织废气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HJ 693-2014	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GH-60E	3	mg/m ³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低浓度颗粒物的测试重量法》HJ836-2017	低浓度称量恒温恒湿设备 NVM-800 型 / 分析天平 UW220D	1.0	mg/m ³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HJ/T57-2017	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GH-60E	3	mg/m ³
	汞及其化合物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3 年）	原子荧光光谱仪 SK-2003A	3×10 ⁻⁶	mg/m ³
	烟气黑度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3 年）	林格曼测烟望远镜 JCP-HA	-	级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及修改单 GB/T15432-1995	分析天平 UW220D	0.001	mg/m ³

表 8-2 废水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检测项目	检测标准方法	仪器型号及编号	检出限 (mg/L)	单位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玻璃电极法》GB/T6920-1986	pH 计 PHS-3E	—	无量纲
悬浮物	《水质悬浮物的测定重量法》GB/T11901-1989	分析天平 AUW220D 电热鼓风干燥箱 DHG-9140A	4	mg/L
化学需氧量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快速密闭催化消解法	数控多功能消解仪 DJS-25	2	mg/L
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的测定稀释与接种法》HJ505-2009	生化培养箱 SPX-250B	0.5	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比色法》HJ535-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5500PC	0.025	mg/L
动植物油	《水质石油类和动植物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HJ637-2012	水中油份浓度分析仪 ET1200	0.04	mg/L

表 8-3 噪声监测分析方法

检测项目	检测标准方法	仪器型号及编号	检出限	单位
------	--------	---------	-----	----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声级计 AWA6228 声校准器 AWA6221A	—	dB(A)
------	------------------------------	------------------------------	---	-------

8.2 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

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严格执行国家环保局颁发的《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国家有关采样、分析的标准及方法，实施全过程的质量保证。

1、本公司具备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基本检测条件和能力，科学设计监测方案，合理布设监测点位，保证监测点位的科学性和代表性。

2、验收监测在工况稳定、生产负荷和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稳定时进行。

3、监测人员持证上岗。

4、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技术规范和标准分析方法的要求进行样品与分析，认真填写采样记录，按规定保存、运输样品。

5、现场测试仪器在测试前进行校准，并保证所用仪器均在检定有效期内。对样品采集、运输、交接、保存、分析、数据处理的全过程实施质量控制。

6、监测数据和报告严格实行三级审核制度。

8.2.1 验收监测内容

a. 监测取样时段内，保证主要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各工序均处于正常生产状态，生产能力达到验收监测的工况要求。

b. 采样前后对采样仪器及声级计等设备进行校准和检查。仪器校准记录见表 15。

表 8-4 噪声测量前、后仪器校准结果

测量日期	校准声级 (dB) A			备注
	测量前	测量后	差值	
2019-5-16 昼夜	94.0	94.1	0.1	测量前、后校准声级差值小于 0.5dB (A)，测量数据有效。
2019-5-17 昼夜	94.0	93.9	0.1	

8.3 人员资质

表 8-5 采样监测及分析参与人员

姓名	职称	上岗证号	签名
王兴	技术员	2016-2-CSW-132	王兴
段新强	技术员	2016-2-CSW-131	段新强
曾倩	技术员	2016-1-CSW-308	曾倩

侯锋	技术员	2016-1-CSW-304	侯锋
曾崎	技术员	2016-1-CSW-305	曾崎

九、验收监测结果

9.1 生产工况

按本项目生产能力日产 2700 米计算，经现场调查，企业负责人介绍，本项目年工作 300 天，劳动定员 80 人，一班制，每班 8 小时。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设施及环保设施运行正常，两天本项目实际生产能力分别为设计产能的 80%、80%，达到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要求产能大于设计产能 75%以上，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的要求，验收期间工况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的要求。验收监测期间工况分析见下表。

表 9-1 验收监测工况表

监测日期	设计生产能力（米/天）	实际生产能力（米/天）	生产负荷
5 月 16 日	2700	2160	80%
5 月 17 日	2700	2160	80%

9.2 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9.2.1 废气

表 9-2 无组织废气采样气象参数

时间	相对湿度	温度	气压（kpa）	风向	风速（m/s）
2019-5-16	52~57	17.9~20.4	100.1~100.4	北	1.2~1.8
2019-5-17	50~55	16.6~21.9	10.0~100.3	北	1.1~1.4

表 9-3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一览表（单位：mg/m³）

项目	日期	频次	监测结果			
			上风向参照点 1#	下风向监控点 2#	下风向监控点 3#	下风向监控 点 4#
颗粒物	5.16	第一次	0.152	0.341	0.364	0.405
		第二次	0.168	0.354	0.379	0.411
		第三次	0.151	0.338	0.337	0.401
	5.17	第一次	0.169	0.312	0.366	0.397
		第二次	0.173	0.339	0.385	0.406
		第三次	0.162	0.306	0.342	0.377
最大排放浓度			0.173	0.354	0.385	0.411
标准值			1.0			

由上表可知，验收监测期间，无组织废气污染物颗粒物监测点最大浓度为 0.411mg/m³，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的标准。

表 9-4 锅炉进口废气监测结果 单位: mg/m³; 速率: kg/h

点位名称	监测日期 (频次)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排气筒高度 (m)	标干废气流量 (m ³ /h)		
				折算浓度	排放速率				
锅炉 废气 进口	5.16	第 1 次	颗粒物	17.2	0.13	/	7367		
		第 2 次		15.9	0.13		8582		
		第 3 次		16.9	0.12		6811		
	5.17	第 1 次		18.3	0.17		9034		
		第 2 次		17.4	0.14		8049		
		第 3 次		16.8	1.12		7404		
	5.16	第 1 次		二氧化硫	12		0.09	/	7367
		第 2 次			13		0.11		8582
		第 3 次			14		0.10		6811
	5.17	第 1 次	15		0.14	9034			
		第 2 次	17		0.14	8049			
		第 3 次	16		0.12	7404			
	5.16	第 1 次	氮氧化物		26	0.19	/		7367
		第 2 次			28	0.23			8582
		第 3 次			25	0.17			6811
	5.17	第 1 次		28	0.26	9034			
		第 2 次		26	0.21	8049			
		第 3 次		28	0.21	7404			
	5.16	第 1 次		汞及其 化合物	3×10 ⁻⁶ L	/		/	7367
		第 2 次			3×10 ⁻⁶ L	/			8582
		第 3 次			3×10 ⁻⁶ L	/			6811
	5.17	第 1 次	3×10 ⁻⁶ L		/	9034			
		第 2 次	3×10 ⁻⁶ L		/	8049			
		第 3 次	3×10 ⁻⁶ L		/	7404			
5.16	第 1 次	烟气 黑度 (级)	<1		/				
	第 2 次		<1						
	第 3 次		<1						
5.17	第 1 次		<1						
	第 2 次		<1						
	第 3 次		<1						

	5.16	第1次	实测氧含量 (%)	9.0
		第2次		9.3
		第3次		8.9
	5.17	第1次		8.7
		第2次		8.9
		第3次		9.1

表 9-5 锅炉出口废气监测结果 单位: mg/m³; 速率: kg/h

点位名称	监测日期 (频次)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排气筒高度 (m)	标干废气流量 (m ³ /h)
				折算浓度	排放速率		
锅炉 废气 处理 设施 出口	5.16	第1次	颗粒物	4.5	0.04	40	8348
		第2次		4.9	0.04		8550
		第3次		4.7	0.04		8258
	5.17	第1次		5.3	0.04		8208
		第2次		5.2	0.04		8453
		第3次		5.0	0.04		8722
	5.16	第1次	二氧化硫	3	0.03	40	8348
		第2次		3	0.03		8550
		第3次		5	0.04		8258
	5.17	第1次		3	0.02		8208
		第2次		3	0.03		8453
		第3次		4	0.03		8722
	5.16	第1次	氮氧化物	13	0.12	40	8348
		第2次		15	0.14		8550
		第3次		12	0.10		8258
	5.17	第1次		17	0.13		8208
		第2次		18	0.15		8453
		第3次		13	0.11		8722
	5.16	第1次	汞及其化合物	3×10 ⁻⁶ L	/	40	8348
		第2次		3×10 ⁻⁶ L	/		8550
		第3次		3×10 ⁻⁶ L	/		8258
	5.17	第1次		3×10 ⁻⁶ L	/		8208
		第2次		3×10 ⁻⁶ L	/		8453
		第3次		3×10 ⁻⁶ L	/		8722

5.16	第 1 次	烟气 黑度 (级)	<1	/	
	第 2 次		<1		
	第 3 次		<1		
	5.17		第 1 次		<1
			第 2 次		<1
			第 3 次		<1
5.16	第 1 次	实测氧含 量 (%)	9.0		
	第 2 次		9.3		
	第 3 次		8.9		
5.17	第 1 次		8.7		
	第 2 次		8.9		
	第 3 次		9.1		

由上表可知，验收监测期间，有组织废气颗粒物最大浓度为 5.3mg/m³，二氧化硫最大浓度为 5mg/m³，氮氧化物最大浓度为 18mg/m³，汞及其化合物未检出，烟气黑度小于 1 级，均符合《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颗粒物标排放限值 30mg/m³，二氧化硫排放限值 200mg/m³，氮氧化物排放限值 200mg/m³，汞及其化合物排放限值 0.05mg/m³，烟气黑度 1 级）。

9.2.2 废水

表 9-6 循环水池监测结果 单位：mg/L，pH 值：无量纲

点位 名称	检测 项目	检测结果					
		2019-5-16			2019-5-17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循环水池	pH 值	8.09	8.05	8.08	8.06	8.04	8.10
	COD _{Cr}	22	24	21	23	24	21
	BOD ₅	4.6	5.0	4.4	4.8	5.0	4.4
	SS	16	14	15	16	15	16
	氨氮	0.480	0.467	0.503	0.486	0.473	0.512
	动植物油	0.04L	0.04L	0.04L	0.04L	0.04L	0.04L

由上表可知，验收监测期间，循环水池各污染物的平均浓度分别为：pH 范围值为 8.04-8.10，化学需氧量为 23mg/L，五日生化需氧量为 4.7mg/L，悬浮物为 15mg/L，氨氮为 0.487mg/L，动植物油未检出。

9.2.3 噪声监测

表 9-7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 dB(A)

测点位置	监测	噪声测量结果	执行标准	达标
------	----	--------	------	----

	时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情况
N1 厂界东外 1m 处	5-16	56.2	44.3	65	55	达标
	5-17	56.7	43.8			达标
N2 厂界南外 1m 处	5-16	55.4	45.7	65	55	达标
	5-17	55.2	45.5			达标
N3 厂界西外 1m 处	5-16	54.6	47.1	65	55	达标
	5-17	54.3	46.9			达标
N4 厂界北外 1m 处	5-16	56.8	46.3	65	55	达标
	5-17	57.0	46.1			达标

综上所述，项目厂界各侧昼间最大噪声值为 57.0dB（A），夜间最大噪声值为 47.1dB（A），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限值。

9.2.4 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处置

表 9-8 项目固废处置方式评价表

序号	固体废物名称	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编号	防治措施及去向
1	生产固废	一般固废	/	外售处置
2	粉尘	一般固废	/	收集后回用于生产
3	废矿物油	危险废物	HW09	暂未处理
4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	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5	炉灰	一般固废	/	用作周围农田农肥

9.2.5 总量控制

污染物排放总量结果见表 9-9。

表 9-9 本项目废气污染物排放总量表

监测项目	废气量 (m ³ /h)	排放浓度 (mg/m ³)	实际排放量 (t/a)	环评建议排放总量 (t/a)
二氧化硫	8423	3.5	0.07	2.69
氮氧化物	8423	14.7	0.3	2.69

注：以年生产 300 天计算，工作时间 8 个小时。

十、环保检查与环境管理

10.1 国家建设项目环境管理制度执行情况

湖南平新洞庭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80 万米预应力混凝土管桩生产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2018 年 9 月委托湖南华中矿业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湖南

平新洞庭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80 万米预应力混凝土管桩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8 年 11 月取得了湖南平新洞庭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80 万米预应力混凝土管桩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环评批复南环审【2018】27 号，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本项目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执行了国家有关建设项目环保审批手续及“三同时”制度。

10.2 建设项目环境管理制度的建立及执行情况

湖南平新洞庭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80 万米预应力混凝土管桩生产项目安排专门的环境安全管理人员，由试生产至今没有发生过环境安全事故。

10.3 环保设施投资、运行及维护情况

湖南平新洞庭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80 万米预应力混凝土管桩生产项目实际总投资 4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 18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 0.4%。环保设施运行过程中有专人负责设备检查、操作及管理，保障环保设施正常运转，并由设备厂家派人定期检修。本项目不设专门的监测设备，由项目建设方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监测，监测频率由环境管理部门确定。

10.4 固体废物产生、处理处置情况

根据现场勘察，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一般固废，危险废物，生活垃圾。一般固废暂存场所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 2013 修改单；生活垃圾执行《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危险固体废物暂存场所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 2013 年修改单的通知标准限值。

未建设规范的危废暂存间。

10.5 污染物排放口规范化情况

项目排放的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南县第二污水处理厂。

10.6 环境风险防范、应急预案的建立及执行情况

公司制定有环境管理组织机构及相应环境管理制度；已按环境管理要求编制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10.7 绿化、生态恢复措施及恢复情况

项目没有生态破坏的情况发生。

10.8 社会环境影响调查

项目建设期和试生产期未发生过扰民和公众投诉等。

十一、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11.1 项目基本情况

湖南平新洞庭建材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8 年 5 月，注册资金 6500 万元，公司位于湖南省益阳市南县经济开发区。占地 40145 平方米，公司主要生产预应力混凝土管桩、各种类型预制桩及混凝土预制产品等，总投资约 4500 万元。公司建设 1 条国内一流的预应力管桩生产线，年生产能力 80 万米。公司于 2018 年 7 月与南县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了投资合同书。

2018 年 9 月，湖南华中矿业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湖南平新洞庭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80 万米预应力混凝土管桩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8 年 11 月 9 日南县环境保护局以南环审(表)[2018]27 号对该环评报告进行了批复。项目于 2018 年 11 月开工建设，2019 年 3 月项目建设完成，建设完成正式投入试运营，目前投产后各生产设施和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基本具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条件。

2019 年 5 月，根据各级环保部门制定的有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的要求和规定，公司委托湖南中润恒信环保有限公司对该项目整体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2019 年 5 月 16 日~17 日，湖南中润恒信环保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了整体现场监测，出具检测报告见附件。公司依据其验收监测结果及环境管理检查结果编制该验收监测报告。

11.2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

2019 年 5 月 16 日至 2019 年 5 月 17 日验收监测期间该公司年实际员工为 80 人，一班制，每班 8 小时，经现场调查，环保设施运行正常，项目实际生产能力超过了设计生产能力的 75%。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的要求，验收期间工况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的要求。

11.3 废气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无组织废气污染物颗粒物监测点最大浓度为 $0.411\text{mg}/\text{m}^3$ ，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的标准。

验收监测期间，有组织废气颗粒物最大浓度为 $5.3\text{mg}/\text{m}^3$ ，二氧化硫最大浓度为 $5\text{mg}/\text{m}^3$ ，氮氧化物最大浓度为 $18\text{mg}/\text{m}^3$ ，汞及其化合物未检出，烟气黑度小于 1 级，均符合《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颗粒物标排放限值 $30\text{mg}/\text{m}^3$ ，二氧化硫排放限值 $200\text{mg}/\text{m}^3$ ，氮氧化物排放限值 $200\text{mg}/\text{m}^3$ ，

汞及其化合物排放限值 0.05mg/m³，烟气黑度 1 级）。

11.4 废水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验收监测期间，循环水池各污染物的平均浓度分别为：pH 范围值为 8.04-8.10，化学需氧量为 23mg/L，五日生化需氧量为 4.7mg/L，悬浮物为 15mg/L，氨氮为 0.487mg/L，动植物油未检出。

11.5 噪声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各侧昼间最大噪声值为 57.0dB（A），夜间最大噪声值为 47.1dB（A），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限值。

11.6 固体废弃物污染控制结论

根据现场勘察，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一般固废，危险废物，生活垃圾。一般固废暂存场所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 2013 修改单；生活垃圾执行《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危险固体废物暂存场所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 2013 年修改单的通知标准限值。

未建设规范的危废暂存间。

11.7 环境管理及环保检查结论

该项目环保审批手续齐全，工程按照环保竣工验收的要求进行，目前各项环保设施已落实到位，均符合环评批复要求。

11.8 验收监测总结论

项目执行了国家环境管理制度，并按“三同时”制度要求进行了环保设施建设；项目正常营运期间废气、废水、噪声等经采取合理有效的治理措施后，均可做到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固体废弃物能够合理处置不排放。基本落实了环评和环评审批中的要求。

11.9 建议

- 1、加强生产管理和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尤其是废气处理设施的管理，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杜绝事故排放。
- 2、建立完善的环保管理规章制度和档案管理制度。

-
- 3、项目应切实加强安全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尽可能避免发生环境风险事故。
 - 4、建立完善的环境应急管理制度，并予以落实。
 - 5、建设规范的危废暂存间，标识、制度上墙。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 目 名 称	年产 80 万米预应力混凝土管桩生产项目					建 设 地 点	湖南省益阳市南县经济开发区						
	行 业 类 别	C3021 水泥制品制造					建 设 性 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内容及规模	年产 80 万米预应力混凝土管桩					实 际 生 产 能 力				投入试运行日期	2019.12		
	总投资（万元）	4500					环 保 投 资（万元）	18			所占比例（%）	0.4%		
	环 评 审 批 部 门	南县环保局					批 准 文 号	南环审（表）[2018]27 号			批 准 时 间	2018 年 11 月		
	初步设计审批部门						批 准 文 号				批 准 时 间			
	环 保 验 收 审 批 部 门	南县环保局					批 准 文 号				批 准 时 间			
	环 保 设 施 设 计 单 位				环 保 设 施 施 工 单 位					环 保 设 施 监 测 单 位	湖南中润恒信环保有限公司			
	实际总投资（万元）	4500					实际环保总投资（万元）	18			所占比例（%）	0.4%		
	废水治理（万元）			废气治理（万元）			噪声治理（万元）			固 废 治 理（万元）	绿化及生态(万元)		其它(万元)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t/d）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m ³ /h）			/			年平均工作时（h/a）	2400			
建 设 单 位	湖南平新洞庭建材有限公司			邮 政 编 码		413000		联 系 电 话		18390775554		环 评 单 位	湖南华中矿业有限公司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填写）	污 染 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 水	0	0	0	0	0	0.3134	0	0	0.4844	/	0	0	
	化 学 需 氧 量	0	0	0	0	0	0.157	0	0	0.484	/	0	0	
	氨 氮	0	0	0	0	0	0.016	0	0	0.048	/	0	0	
	废 气	/	/	/	/	/	0	/		/	/	/	/	
	二 氧 化 硫	0	0	0	0	0	1.122	0	0	1.122	0	0	0	
	烟 尘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氮氧化物	0	0	0	0	0	1.122	0	0	1.122	0	0	0	
	危 险 废 物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染 物 的 其 他 污 染 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

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